

附件 1

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申报指南

一、项目名称

台山市 2024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

二、总体目标

在全市范围内遴选 3 家农业生产主体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规范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管理，明确年度示范和服务任务，健全管理评价制度，发挥展示基地引领带动作用。统一树立“2024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标识牌。提升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的设施条件和信息化水平，强化本区域内主导品种主推技术全覆盖试验示范，更好发挥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场所引领带动作用。

三、建设时间

2024 年 11 月份前完成。

四、补贴资金

每个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补助建设资金 9 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基地建设，包括开展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示范推广所需的农业投入品购买、技术服务、材料印刷、标牌制作等费用。资金采取先建后补的方式，在基地建设完成并通过验收后发放。

五、申报条件

（一）在我市登记注册并在我市开展农业生产的农业企业、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

（二）申报单位要具备一定的生产规模，经营状况良好。土地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生产规模达到以下要求：

粮油作物达到 500 亩以上；蔬菜达到 100 亩以上；水果达到 200 亩以上；茶叶达到 100 亩以上；生猪年出栏量达到 2000 头以上；肉禽年出栏量或蛋禽年存栏量达到 10000 只以上。

（三）生产经营状况稳定，有分工明确的管理人员，能够拥有承担新品种、新技术试验推广、技术培训等服务工作的能力，提供生产基地、办公环境、农用设备等相关图片证明。

（四）申报主体产品需使用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纳入食农安信用评级管理，拥有完善的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包括农业投入品使用管理制度和产品质量管控制度等。

（五）申报主体内部人员获得农业系列中级以上职称、乡村工匠工程师以上级别、广东省乡土专家等认定，与省内外高校或科研院所开展合作项目优先考虑。

（六）申报主体拥有自主商标，产品获得有机产品、绿色食品、“粤字号”农业品牌等认证，获得农业龙头企业、示范合作社、示范家庭农场等认定优先考虑。

（七）申报主体没有发生相关行政处罚。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2021-2023 年度已建成的科技示范展示基地不能申请参与本次遴选。

（九）从事水产养殖的主体不在本次项目建设对象范围。

五、申报流程

（一）符合条件的农业生产主体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申报书》，连同有关佐证材料装订成册一式两份提交到所在镇（街）农业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报送市农业农村局。

（二）由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对材料进行评审和开展现场核查，按照遴选评分表逐项评分。

（三）按综合得分最高 3 家主体拟定为科技示范展示基地建设对象，公示无异议后确定为本年度科技示范展示基地并开展建设。

附件：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遴选评分表

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遴选评分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	评分
1	资质情况	符合评审内容所列情况，一票否决	1.土地使用期限不足一年，生产规模未达到要求。（粮油作物达到 500 亩以上；蔬菜达到 100 亩以上；水果达到 200 亩以上；茶叶达到 100 亩以上；生猪年出栏量达到 2000 头以上；肉禽年出栏量或蛋禽年存栏量达到 10000 只以上）。 2.近三年受到相关行政处罚。 3.提交虚假的申报材料。 4.基地主要产品不属于主导品种、没有应用主推技术。 5.主体为 2021-2023 年度已建成的科技示范展示基地。	
2	基地概况	15	1.主体生产经营状况稳定，提供 2023 年财务报表（5 分）。 2.有分工明确的管理人员，提供人员架构名单（5 分）。 3.能够拥有承担新品种、新技术试验推广、技术培训等服务工作的能力，提供生产基地、办公环境、农用设备等相关图片证明（5 分）	
3	生产管理	10	1.生产记录完整清晰，没有使用违禁药物，遵守休药期规定。（10 分）； 2.生产记录部分信息有缺失、空白，不完整。（5 分）； 3.申报单位未能提供生产记录或发现使用违禁药物记录，该项不得分。 提供近一个生产周期的生产记录作为佐证。	
4	质量安全	20	1.能够使用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2023 年以来开证达到 10 批次，从广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平台直接导出数据，无需提供材料（5 分）。 2.申报主体农安信用评级达到 AA 级（5 分），达到 A 级（3 分），其他等级不得分。 3.拥有完善的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包括农业投入品使用管理制度和产品质量管控制度等。（5 分） 4.能够自行委托或者提供产品配合农业农村局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提供近一年内有 CMA 资质的检验检	

			测机构出具的报告（5分）。	
5	建设 方案	20	1.方案内容条理清晰，对项目理解透彻。（5分） 2.方案明确基地示范品种或示范技术。（5分） 3.方案含有提升基地设施条件和信息化水平的建设内容。（5分） 4.方案明确资金使用方向，提供明细资金支出（5分）。	
6	技术 力量	10	1.申报主体内部人员获得农业系列中级以上职称、乡村工匠工程师以上级别、广东省乡土专家等认定，提供相关证书（每人每项认定2分，最高得8分）。 2.有与省内外高校或科研院所开展合作项目（2分）。	
7	品牌 认证	10	1.申报主体拥有自主商标。（4分） 2.产品获得有机产品、绿色食品、“粤字号”农业品牌等认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每项认证2分，最高得6分）。	
8	荣誉 奖励	15	1.获得农业龙头企业、示范合作社、示范家庭农场等认定（获得省级认定得7分、江门市级认定得4分、台山市级认定2分）。 2.获得其他专家组认可的荣誉每项可得2分（最高得8分）	